

6. 《哥林多前書第五章》——對付淫亂罪惡的弟兄

【組員本】

保羅在此章所論的，在他看來，是一種不斷發生的問題，教會很難逃避污染。周圍是異教的汪洋大海；他們是新加入基督教的人；這是很難除去以前代代相傳放縱生活的風俗習慣；不過如果教會要保持純潔，那麼他們必須離開舊有的異教生活方式。（有關哥林多城的地理及社會風俗背景已在簡介中介紹，可以回至簡介查看）

保羅對於哥林多教會當中所犯的罪覺得十分的驚駭；同時，對於教會信徒對犯罪人的態度更是驚駭。因為他們完全容忍，接受這事實，不加理會。對罪採取隨遇而安的態度常是十分危險的。如果我們不正視罪惡，我們就在危險的境地。

保羅的意見是我們必須對付那人。保羅用生動的句法說，必須把他交給撒但；意思是，必須逐他出教會。世界是看作撒但統治的區域（約十二 31；十六 11）正如教會是上帝統治的區域。把這人送回他所屬的撒但的世界裏去是保羅的判決。

訓誡並不只是為了懲罰，乃是在乎使人覺醒；保羅繼續給他們一些具體的勸告。把第六至八節，用現代化的語法翻譯這段經文就是：『你們豈不知道一些小的麵酵，能發起整個麵團嗎？除去舊酵，這樣你可以成為新的一團。』保羅認為即使在生活中最後存餘的一點罪惡也必須清除。如果讓不良的影響留在教會中，它能使整個社會腐敗，正如酵能佈滿一團麵一般。

保羅似乎已經寫了一封信給哥林多信徒，促請他們避免與社會中一切惡人來往。他的意思只是指教會中人；他的意思惡人必須受訓誡，從教會的社會中逐出去，直到他們悔罪改過。不過在哥林多信徒中，至少有幾位，以為這是絕對的禁止，和一切惡人絕交。

保羅在結尾發出一個確定的命令：『你們應當把那惡人，從你們中間趕出去。』那是引用申命記 17:7 及 24:7。這並不是有意要傷害人或是有意要顯示權力；這完全是牧者的心腸，保護幼小的教會，免遭世界污染的威脅。

1. 請讀哥林多前書 5:1-8 ◎A. 請問從這一段經文中，我們看見保羅指出教會內有什麼事正在發生？信徒對發生的事以什麼樣的態度對待？

2. 基督徒所犯一切的罪，都是在身體之外，惟獨犯淫亂的罪，乃是得罪自己的身體；而我們的身體乃是聖靈的殿，所以淫亂是直接冒犯聖靈的（林前六 18-19）。根據創世記 2:24，保羅聲明作為基督肢體的基督徒，若與娼妓有性行為，就是與他們成為一體。◎請問 A. 保羅認為要如何處理犯淫亂罪的人？跟主耶穌在馬太福音 18:15-17 的教導方式是否有衝突（¹⁵「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，你就去，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，指出他的錯來。他若聽你，你便得了你的弟兄。¹⁶他若不聽，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，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可定準。¹⁷若是不聽他們，就告訴教會。若是不聽教會，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。」）？ B. 你認為在現今的教會可以如此做嗎？為什麼？

3. 保羅建議「要把這樣的人(行淫的人)交給撒但，敗壞他的肉體，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。」(V5)詩篇 91 篇說：「我要論到耶和華說：他是我的避難所，是我的山寨，是我的神，是我所倚靠的。他必救你脫離捕鳥人的網羅和毒害的瘟疫。他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；你要投靠在他的翅膀底下；他的誠實是大小盾牌。」因此，保羅嚴厲地指出『交給撒但』意指將他逐出教會，使他不受教會屬靈的保護。當靈裡不健康、不潔淨時就易受各樣疾病的侵害，所以肉體就易敗壞。◎請問屬靈生命的健壯與否，是否會影響人的身體健康嗎？

4. 保羅教導說：「但如今我寫信給你們說，若有稱為弟兄是行淫亂的，或貪婪的，或拜偶像的，或辱落的，或醉酒的，或勒索的，這樣的人不可與他相交，就是與他吃飯都不可。因為審判教外的人與我何干？教內的人豈不是你們審判的嗎？」在原文裡指的是那些惡行是指屢犯不改，不聽勸戒，習以為常，而在別人眼中成為『該類定型』人物，並不是指那些偶然被過犯所勝的人(5:11) ◎請問這裡指出了哪幾種人？而不在教會裡的人；也就是不信主的人若犯罪及做惡，就不被審判了嗎？

參考：黃迦勒《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——哥林多前書註解》、《每日研經叢書》